

在保障地方财政平稳运行中建新功

财政部宁波监管局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新时代新征程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的根本要求。宁波监管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将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运用于指导地方财政运行监管实践、推动工作提质增效，以务实有力的举措履行职责使命，为有效保障民生福祉、有力维护社会稳定、助力地方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监管力量。

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牢牢把握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一是增强职责使命感。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财政安全是国家经济安全的核心，地方财政运行的平稳安全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地方经济社会稳定。宁波监管局从政治的高度深刻认识保障地方财政平稳运行的重要意义，充分认识做好地

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重要作用，深入把握财政监管职能转型的内涵本质和履职要求。二是立足地方实际。在围绕财政经济形势、财税体制改革、财政收支平衡、财政运行风险、财政基础工作等事项开展全面分析评估基础上，突出聚焦宁波市民营经济发达、外贸依存度较高、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居多、区域间发展相对均衡的经济发展特点，着重关注中央财税政策、国际外贸形势、优势产业发展、共同富裕示范先行等对地方财政运行的影响，牢牢把握财政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三是问需问效于民。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财政收入组织的合规性和财政资金的社会效益直接影响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宁波监管局坚持将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触角直达广大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深入开展政策工具使用和效果评估等专项调研，在如何发展好人民群众利益和保持财政运行可持续之间找到平衡方面建言献策。



财政部宁波监管局召开主题教育动员大会，指导部署年度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等重点任务

始终坚持系统观念，牢牢把握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全局性和整体性

一是融入属地经济发展大局。地方财政运行涉及经济发展、收入组织、财政管理等多领域各方面，宁波监管局秉持宏观视角，通过参加宁波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与属地财政、海关、税务、人行等多部门建立沟通联动机制，加强各领域信息交流互通。通过与区县财政部门建立联系机制、列席区县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议和财政管理专题会议等方式，全面及时掌握基层财政运行动态。二是财政监管一盘棋。从全局角度统筹谋划，凝聚各处室监管合力，充分利用政府债务监管、中央转移支付执行监控、财会监督等领域监管成果，加强功能监管对单体区县财政运行监管的有力支持。推动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与专题调研、专项检查、政策评估等工作的有机融合，进一步提升监管成效。三是强化长效管理。构建“动态监测——分析研判——提示预警——监督整改——督促管理”闭环体系，重点做好问题发现以及风险警示之后的后半篇文章。每年以文件或召开会议等形式在全市财政系统内通报有关情况，提出管理要求；与宁波市财政局定期会商重大事项，研究管理优化措施。债务管理有关建议得到刘昆部长等财政部领导的批示肯定，体现了监管职能转型的积极成效。

始终坚持守正创新，牢牢把握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一是构建高效实用的组织架构。根据处室人员配备和监测评估工作量实际情况，采取分片分组、包干到区、责任到人的工作模式，每人负责定期收集对口区县的财政运行数据报表和日常监测分析，同时开展政府债务核查、中央重大财税政策贯彻落实情况监督等专项工作，全面深入掌握各区县财政运行动态。二是建立“立体画像+重点评估”分析机制。突出点面结合，全面开展“月监测——季分析——年度报告”区县立体画像，并将债务风险较高、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的区县作为重点监测对象，紧盯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提

高分析和调研频率，加强经济指标与财政数据关联性研究和前瞻性研判。提前介入了解重要发展规划、重大财政管理事项等，从注重“治已病”到聚焦“治未病”转变。三是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建立涵盖财政收入质量、收支平衡状况、财政债务压力、财政稳定性、经济运行等五方面18项指标的量化分析评估体系，以相对统一的标准客观评价区县财政运行健康度。以信息化手段助力财政运行监管现代化，实现大数据集成和综合统计分析。同时，扎实开展现场分析评估，量身定制评估方案，针对性开展座谈交流、资料查阅，深入实地进行“把脉问诊”。2022年开展的2次现场分析评估成效明显，及时发现了区县苗头性问题，充分发挥了事中纠偏的积极作用。

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牢牢把握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的主动性和针对性

一是提高发现问题能力。对近年来日常监管和专项行动发现的问题、财政部下发的问题通报、兄弟监管局报送的专报信息等进行分类汇总梳理，形成违规案例库，并总结核查思路方法。通过“新年学习周”“青年讲堂”等机制，在全局、处室、青年多个层面不定期开展政策学习和业务研讨，加强经验交流；外请专家培训开拓视野，加强经济社会领域知识储备。二是切实当好“吹哨人”。及时将财政运行监控和调研中发现的情况，通过专题材料、情况反映、调研报告等形式向财政部和宁波市委市政府报告，起到了高位推动、举一反三、震慑一片的作用。2022年以来，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落实情况以及专项债资金使用管理、地方财政运行、地方国企经营管理等多篇信息获财政部领导、宁波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三是妥善推动问题解决。丰富监管处置“工具箱”，针对个例问题及时采取监管约谈、发送警示函、风险提醒等方式压实主体整改责任，持续跟踪整改进展，督促加强管理。对跨部门跨领域的违规事项，与相关主管部门进行信息通报共享，联合开展问题处置，多方位推动问题解决，维护市场秩序稳定。■

责任编辑 雷艳